

证券代码：834369

证券简称：锐志天宏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2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黄国庆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 2024 年的审计工作，经过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原审计机构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本次变更无异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锐志天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8 日